

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秦城管执法呈〔2023〕3号

签发人：孙谓青

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市政府：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城管执法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精神，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秦皇岛市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要求，坚持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全面依法履行部门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建设，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不断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取得了积极的成

效。现将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确保依法管理城市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发挥头雁效应。局党组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局主要领导多次主持召开局党组会、党组中心组学习、局长办公会、执法工作专题会等，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国家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等相关要求，深入研究部署贯彻落实举措。运用法治思维高标准研究部署城市管理工作，研究解决城市管理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为依法管理城市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二）坚持把党的领导作为推进依法管理城市的根本保证。充分发挥局党组和各级党支部的领导核心作用，把法治政府建设真正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与城市管理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的落实。

（三）推进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印发了《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的通知》，进一步确立了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法治政府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自觉将建设法治政府摆在全局工作中重要位置，切实做到局主要负责人对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有效履行了推进法治政府

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同时坚持将局属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纳入了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加大考核力度。

二、坚持依法行政，稳步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一）编制部门权责清单。在局部门权责清单的基础上，结合全市实际，编制完成全市城管系统权责清单，进一步梳理行政处罚事项的内容、依据等。

（二）严格履行决策程序。严格执行《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和《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坚持重大决策的内容、清单和程序，把调查研究、征求意见、合法合规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

（三）积极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构建“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法治建设模式。对行政处罚执法程序、法律适用、证据效力及合同、行政决策等方面进行把关，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程序风险。

三、坚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加强行政执法制度化建设。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印发了《关于调整秦皇岛市城市管理市容、市政、公用、园林、住建规划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部分条款的通知》、《秦皇岛市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着装规定》，《秦皇岛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文书参考样式（2022年版）》，《秦皇岛市城管执法领域

轻微违法行为包容免罚清单》，并进行了公示，进一步规范了城管行政执法的依据、标准，推进城管执法更加规范。

（二）强化行政处罚案卷合法性审查。坚持普通程序案卷必审，简易程序案卷随机抽查的方式，对市本级普通程序案卷全部进行审核，对简易处罚进行了抽查，确保行政处罚案卷依法合规。

（三）强化执法监督。根据《河北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要求，建立考核监督机制，修订完善《秦皇岛市城市管理考评办法》和《市城管执法局执法管理工作考评细则》，并列入全市城市管理委员会考评序列，每季度对各县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在全市进行排名通报，并依据排名情况进行奖励。

四、强化培训，开展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

（一）加大法治教育培训。组织培训之前，对全市各县区的执法培训需求进行了摸底调查，准确把握城管执法队伍的法治教育和执法培训方向，组织印发《2022年全市城管系统执法培训总体方案》，统一组织，分期开展、分级实施、分类指导，增强执法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组织执法队伍军事化训练。市局组织市级直属执法机构进行军事化训练，各县区执法机构设执法培训分会场自行组织。组建以退伍军人为基础的教官团队，以军事队列训练为主要内容，通过训练，进一步提高了队员们的身体素质、抗压

能力，磨砺了意志、锤炼了品格，有效地增强了我市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三）开展执法队伍规范化品牌建设。按照省市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的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城市管理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关于全力打造城管执法规范化品牌建设的实施方案》等文件，明确试点单位、建设时序等，进一步加强了基层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和执法培训工作的标准化指导。

五、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依法化解矛盾纠纷

（一）聚焦主责主业，开展监督执纪。深化运用“四种形态”，紧盯“关键少数”、关键岗位、重点领域和权力运行各个环节，依规依纪依法开展监督，做实做细日常监督，通过个别谈话、抽查检查、专题调研、廉政谈话等方式，了解掌握党员干部思想、工作和生活状况，强化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

（二）坚持事中事后公示。《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权责清单》《秦皇岛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秦皇岛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秦皇岛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秦皇岛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文书参考样式（2022年版）》，《秦皇岛市城管执法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包容免罚清单》等均在网站进行公示。普通程序的行政

处罚案件均在政府网站、信用秦皇岛和省行政执法公示等多个平台进行了公示。

（三）畅通渠道，依法办理社会公众的投诉举报、行政复议申请等案件。通过强化分析研判、及时分类处理、加大督办力度、严格复查复核等方式，依法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截止目前，共处理 12345、来信、上级转办 65 件；完成行政应诉 7 件；完成人大议案、建议 6 件和政协提案 23 件的办理工作。

六、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积极推进法治宣传教育

（一）推进“八五”普法开展。依据《秦皇岛市城市管理“八五”普法计划》安排，细化 2022 年分工内容，组织印发《2022 年城管执法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的通知》《关于印发 2022 年学法用法计划的通知》《2022 年“宪法宣传周”活动方案》《关于举行全局干部宪法法律知识考试的通知》等文件。

（二）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案（事）件依法处理的过程变成普法公开课。完善以案释法制度，注重加强对行政相对人、利害关系人等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宣讲。充分发挥法律服务队伍在普法宣传教育中的重要作用，为人民群众提供专业、精准、高效的法治宣传。

（三）运用新媒体宣传，创造执法宣传新路径。充分发挥秦皇岛城管官方网站、“指尖上的城管”微信公众号、智慧城

管平台作用、秦皇岛城管抖音号等，积极宣传城市管理法律法规，营造良好的法制氛围，畅通了群众参与城市管理的渠道。

2022年，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推进上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需进一步加强、推动规范化执法还需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下一步，我局将主动作为、开拓创新，继续强化法律知识学习培训和执法人员培训，不断提升全局干部职工依法办事能力，认真做好依法行政、城市管理执法、普法与依法治理、行政执法监督等各项工作，扎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高质量发展。

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年1月12日

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3年1月12日印发
